

“白事黑手”落网记

2024年8月的一天，万荣县一户村民家办丧事时，收到的礼金，却悄无声息地被盗。更令人心惊的是，现场门窗完好，仿佛一只“无形的手”完成了这场精准盗窃。

此后数月，类似案件在万荣县多个村庄接二连三上演。从8月至次年2月，4户操办白事的家庭相继遭遇现金失窃，涉案金额累计超过10万元。

受害者或因悲痛未及时察觉，或误以为是熟人作案不想声张，甚至有人迷信地认为是“鬼索财”。

案件一度陷入僵局，直到一条模糊监控视频的出现，才撕开了这场“白事黑手”的真相。

混入丧事的“内鬼”

“这些案子太特殊了。”万荣县公安局刑侦大队三中队中队长董哲在回顾案情时眉头紧锁。他翻开案卷，指着几张现场照片：“所有案件都发生在白事现场，被盗人家中人多且没有监控，加之被盗现金多藏在供桌和卧室等隐蔽处。”更棘手的是，嫌疑人仿佛能预判家属的心理弱点——他们总在出殡当天作案，趁家属不在时下手。

案件的转机发生在今年2月份，光华乡一户操办丧事的人家中。当天，出殡回来的家属突然发现供桌抽屉里的现

金不翼而飞。这是民警接到的第四起白事盗窃案，也是系列案件发生以来涉案金额最大的案件，但是案件带来的难题也随着而来——现场仅有的监控视频中，有大量访客。

“这也是重大突破！”采访中，负责案件侦破的民辅警岳丹旎和毛佳豪异口同声。随后，刑侦三中队的民辅警立即通过监控探头，连续48小时逐帧回放画面。

办案中，他们蜷缩在电脑前里，将每秒画面放大至5倍，甚至用红笔在笔记本上标注每个可疑人物的衣着、步态和行动轨迹。“你看这个体型，是不是在以前的案情中听说过类似的人！”功夫不负

有心人，在经过3天的比对后，民警薛波突然指着屏幕上一闪而过的一个背影，“前几起的案件口供中，就有这种体型的一个‘乐人’！”

“迷雾”中百日追凶

顺着这条线索，办案民警从海量数据中筛选出一组关键片段：一个身形与薛某高度吻合的男子多次出现在白事现场。尽管画面依然模糊，但其走路时轻微摇晃的特征与之前案件中的嫌疑人完全一致。

“就是他！”经过大量的口供和取证，董哲激动地指着屏幕说。这场视频攻坚

传统习俗下的安全警示

这起系列盗窃案不仅暴露了个别从业者的道德沦丧，更揭示了农村丧葬习俗中的安全隐患。

薛某曾经的职业身份让他成为最危险的“陌生人”。他熟知丧事流程，能轻易混入宾客中不被怀疑，甚至能通过观察家属表情判断其心理防线。部分受害者表示：“当时觉得‘乐人’都是自家亲戚介绍的，根本想不到他会偷东西！”

此外，案件中，被盗现金多存放于供桌抽屉等位置，且金额多为“棺材本”“份子钱”等应急资金。许多家属认为“丧事期间没人敢动这些钱”，却忽视了对陌生人的防范。

民警在事后分析中表示，部分受害者将失窃归咎于“熟人作案”或“账目算错”，甚至长达半年后才选择报警。这种心理直接导致证据灭失、侦查难度增加。

2月19日，受害者将一面锦旗送到万荣县公安局（左图）。这位因亲人去世悲

战中，民警眼睛因长时间盯着屏幕布满血丝。但他们知道，每一帧画面的细微突破，都离真相更近一步。正如董哲所说：“我们不是在找‘人’，而是在和时间赛跑，和犯罪嫌疑人较劲。”

锁定嫌疑人后，追捕工作却困难重重。薛某反侦查意识较强，且其藏匿地点并不在万荣县境内。“我们几乎跑遍了跟他有关的地方。”民警薛波回忆，“最终我们在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发现了他曾在河津某小区的快递驿站有一件快递。”

2月10日，刑侦三中队根据收集的重要线索，连夜赶往河津某小区，并在快递驿站附近蹲守，准备一举将其拿下。用岳丹旎的话说：“蹲守是个笨办法，但是为了不打草惊蛇，也是最有效的办法。”

最终，在经过两天两夜的蹲守后，民警终于等到了前来取快递的薛某朋友，并在其指引下，将犯罪嫌疑人薛某抓捕归案。“你们怎么知道是我？”薛某被捕时仍心存侥幸。面对其手机上各类的“白事”信息，以及掌握的确凿证据，他最终承认：“我知道有可能败露，但没想到能从一次‘露脸’就锁定到是我……”

原来，这个曾经从事红白喜事“乐人”工作的中年男子，对丧葬流程极为熟悉。“第一次作案纯属偶然。”在审讯室里，薛某低头忏悔。2024年8月，他在一场丧事演出中瞥见主家将现金放置在卧室衣柜中，便趁人不备盗走。尝到甜头的他开始疯狂搜集白事信息：通过同行微信朋友圈搜集“业务情报”，短短半年间，他至少潜入7场白事，盗窃金额高达20万元。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深挖侦办中。

记者 樊朋展 刘凯华



▲案情分析



►周边走访



临猗：“假租车”？“真诈骗”！

运城晚报讯（记者 刘凯华）2月22日，临猗县公安局刑侦大队一中队破获一起利用虚假租车手续实施诈骗的案件，犯罪嫌疑人李某因涉嫌诈骗罪被依法刑事拘留。

2024年12月至2025年2月，李某因沉迷网络赌博陷入债务危机，为快速周转资金，他动起歪脑筋，两次从运城市临猗县、盐湖区的租车公司租借轿车，随后通过伪造车辆行驶证、产权证明等文件，将两辆轿车分别以明显低于市场价的价格转售他人，非法获利7万余元。

警方通过线索梳理发现，李某的租车及交易行为存在重大嫌疑。刑侦民警迅速锁定其踪迹，于2月22日将其抓获。面对讯问，李某如实供述了其因贪念驱使实施诈骗的事实。

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深挖中，警方已查证涉及车辆交易的其他相关人员。

运城晚报讯（记者 樊朋展）2月25日，河津市公安局城区中心派出所依法查处一起网络赌博案件，辖区居民张某因参与网络赌博被行政拘留5日并处罚款1000元。

2024年9月初，张某在浏览网页时误点不明链接，被引导至一伪装成

正规平台的赌博网站。出于好奇，他注册账号并绑定银行卡尝试参与赌局，逐渐沉迷其中。从首次充值几百元到多次追加投入，短短数月，张某累计向该平台充值高达数万元。

接到群众举报后，城区中心派出所通过数据分析、资金追踪锁定张某

的违法行为。2月17日，民警依法将张某传唤至派出所接受调查。面对证据，张某如实供述了从浏览链接到沉迷赌博的全过程，并承认“以为能赢钱回本，结果越陷越深”。2月25日，警方依法对张某作出行政拘留5日、罚款1000元的处罚。

绛县：贪念驱使“受害者”变“加害者”

运城晚报讯（记者 刘凯华）2月28日，绛县公安局刑警三中队成功抓获一名从“受骗者”蜕变为“犯罪帮凶”的嫌疑人王某，揭开了其因贪图蝇头小利深陷犯罪泥潭的荒诞历程。

2024年10月，绛县居民王某收到一份标注为“国家扶贫办”的快递，内含伪造的“扶贫款申领文件”和二维码。面对“扫码领5万元扶贫

款”的诱惑，王某未核实文件真实性便扫描二维码下载App，与客服取得联系。

客服以“需提供银行卡接收资金”为由，诱导其交出银行卡信息。尽管王某明知接收不明资金可能涉嫌违法，但在“天上掉馅饼”的侥幸心理驱使下，仍选择提供银行卡并收取5万元赃款。

收到赃款后，王某仍然未向警方

报案，反而火速切断与对方的联系，将5万元悉数用于偿还债务和个人消费。警方调查发现，该“扶贫款”实为电信诈骗团伙通过非法手段获取的赃款，王某的行为已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

面对警方的讯问，王某坦言：“当时想着‘别人骗我，我为什么不能拿点’，结果越陷越深……”

目前，王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